

國立斗六家商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導師會議記錄

時間：109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三）14 時 10 分

地點：本校學務處會議室

主席：賴○志主任

紀錄：彭○芳

出席人員：詳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

（略）

貳、各處室主任報告：

一、輔導室業務報告

（一）感謝高二各班導師協助施測「生活適應困擾調查表」，感謝高三導師協助施測「大學入學考試中心興趣量表」，之後將分別召開測驗結果說明會。

1、12 月 9 日(三)高二生活適應困擾調查表結果說明會（中午）。

2、12 月 16 日(三)高三興趣量表結果說明會分二場次進行（地點：行政大樓 5 樓展演教室）。

（1）第 6 節：三甲乙戊己庚

（2）第 7 節：三丙丁辛忠

（二）轉知本校 109 年 10 月 28 日行政會議通過之『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實施計畫、高級中等學校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處理流程』，如[附件 1](#)所示。

（三）三戊有一情緒行為障礙之特教女學生，本學期特別有站起來/上課站著的狀況，尤其在午休快結束時就站起來了，請評分班級秩序成績的師長通融之。

（四）十一月份至十二月初預定工作項目

1、『情緒與自我探索團體』，活動時間為 11 月 4 日、11 月 11 日、11 月 18 日週三第六、七節之週會、社團與運動會預賽時間，有高二高三同學共 8 名自由報

名參加。〈鄭○彤實習心理師〉

2、11月19日(四)班際壁報競賽作品(高一:情感教育--性別平等教育&家庭教育、生命教育-師生情感)收件截止

3、11月25日(三)下午高二升學說明會，場地在行政大樓5樓展演教室(原視聽教室)

高二甲乙丙丁忠：第6節。高二戊己庚辛：第7節

4、11月26日(四)下午高一賴氏人格測驗結果說明會暨憂鬱防治宣導，場地在行政大樓5樓展演教室(原視聽教室)

高一甲乙丙丁忠：第6節。高一戊己庚辛：第7節

5、12月2日(三)校內教師特教暨輔導知能研習〈主題暫定：班級中特教學生之學習引導〉，講師為沙鹿高工林○蘭教務主任(獲頒109年度全國優良特教人員)(第6、7節社團活動時間)。

6、12月5日(六)辦理雲林區輔諮中心「自我與生涯探索」跨校小團體(與斗六高中、虎尾高中合辦，高二高三自由報名參加)。

7、適逢秋冬季節轉換，情緒困擾與情感起伏問題的個案學生增多，輔導室持續關懷定期輔導。

叁、學務主任及各組組長業務報告：

一、學務主任業務報告：

- (一)10月18日完成親師座談及改選109學年度家長委員會，感謝大家協助！各班家長委員名單請參考[附件2](#)。
- (二)再次強調性平通報時間為全校共用24小時，聯絡窗口為學務主任、主任教官或生輔組長。
- (三)請多注意學生身體狀況，如有發燒、拉肚子或疑似食物中毒等情況，請盡快通知學務處。
- (四)11月13日(五)8點至12點於語言教室2舉行教育部109年「學生英語能力評量」，全校抽出12名學生參加測驗，名單請參考[附件3](#)。
- (五)教務處於本月初採購學生線上請假系統，預計在下學期以紙本和線上方式試行

，近期會請廠商向導師進行操作訓練，學生端由學務處製作使用說明來宣導使用。請參閱[附件 4](#)。

(六) 學務處行政和導師間是一同營造適合學生成長與學習環境的合作夥伴，請多當面溝通，以免橫生誤會，希望能維繫斗家一向良好的工作環境。

二、教官室業務報告：

(一) 11 月 16 日(一)13 時實施高二年級實彈射擊訓練

(二) 109 學年度校園生活問卷實施普測，並訂 11 月 26 日(四)中午 12 時 10 分召開霸凌因應小組會議，討論調查結果，屆時請各班導師先行針對個案瞭解。

(三) 近期巡堂時發現各班有諸多因素不將手機統一保管，在請導師協助在宣導一下。

(四) 本學期各班服儀狀況大致良好，已較少著便服情形發生，感謝各班導師督導。

(五) 今年 7 月 21 日通過新版校園霸凌防治準則，修正校園霸凌定義由原生對生改為相同或不同學校校長及教師、職員、工友、學生對學生，於校園內外所發生之霸凌行為。

(六) 週會高三為自習課程，高一、二因課程安排有時為自習，且因無鐘點時數，故有些班級提出要實施球類運動或運動會比賽項目練習，如老師同意學生實施球類運動或練習運動會項目請務必隨班，如全班於教室自習，學務處將會派人巡堂。

三、訓育組長業務報告：

(一) 11 月週會提要：

1、11 月 04 日均質化活動日

2、11 月 11 日社團二

3、11 月 18 日運動會預賽

4、11 月 25 日週會演講-教務處-高一校長公開觀課時段

5、12 月 02 日社團三

(二) 關於本年畢冊師長照片的選擇，如果您有要更換為 109 今年新拍攝的照片，煩請您將所選擇的那張擲交訓育組即可。待確認底片號碼後即歸還。另外，預設值會是去年的照片，若您沒有要更換，不用做任何動作即可。學務處這邊不會

主動換成今年的喔！

- (三) 下學期工讀生申請，將於 12 月開始申請。請高一各班導師主動提供清寒，且工作態度優良的名單給相關處室。由導師主動提供名單，該生比較有獲得工讀的機會。本校今年各處室(用人單位)多有表示：用人需求想以住校生為優先，請參酌。

四、衛生組長業務報告：

- (一) 本校在 12 月 2 日(三)舉行三年級學生捐血活動，歡迎本校同仁踴躍參與捐血。

五、體育組長業務報告：

- (一) 11 月 18 日(三)舉行運動會預賽。
- (二) 雲林秋季縣長盃舉辦期間為 9 月至 12 月。
- (三) 12 月 11 日(五)舉行本校 82 周年校慶運動會。109 學年度校慶運動大會實施計劃 ([附件 5](#))、運動會報名表 ([附件 6](#))、全校運動會服務志工遴選辦法 ([附件 7](#))、校慶運動會趣味競賽比賽辦法 ([附件 8](#))、校慶運動會進場實施方式 ([附件 9](#))、運動會比賽---班級注意事項 ([附件 10](#)) 請參閱附件。

六、健康中心業務報告：

- (一) 高二、三年級身高、體重、視力各班陸續於 10 月 26 日至 11 月 6 日間已完成，謝謝體育組協助；預定於 11 月 16 日(一)發送二、三年級各班視力不良單，請學生至醫療院所眼科回診後於 110 年 1 月 13 日(三)前繳回視力不良單回條。(也請高一導師提醒同學新生體檢回條 11 月 20 日(五)前繳交，謝謝)
- (二) 於 11 月 6 日上午辦理 109 年校園學生流感疫苗接種作業，非常順利，當天施打 607 人，預定 10 名公假學生至周五前可至永安診所補接種，屆時施打率可達 71.3%，謝謝大家協助！
- (三) 12 月 16 日(三)「成人青少年心血管防治宣導」週會講座，邀請大林慈濟醫院職業醫學科張○偉醫師主講，屆時將安排教職員工同仁座位，歡迎大家踴躍參與，謝謝！
- (四) 運動會預賽及運動會在即，請導師、體育老師篩選選手時留意若有心血管病史、氣喘等，建議評估並通知家長後再決定是否讓該生參加，並提醒選手務必運動前確實暖身。另趣味競賽的部分請同學務必注意安全並遵守遊戲規則。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下學期行事曆中關於『園遊會』之規劃

提案人：劉○中組長

說明：

- 一、前提：教務處主任主編全校行事曆，近來不斷要求各處室須『提前』安排時段，以便教務處安排全校教師研習，故有此提議。
- 二、時間：查下學期補課日為 110 年 5 月 8 日(六)，亦可辦在其他；如三月份之週六，或某週之周三。皆需先尋求學務處內共識。
- 三、是否允許外來攤商入校？
- 四、園遊卷與現金的使用？ A. 照舊並行 B. 只有現金流通
- 五、提案表決：

109 學年度園遊會辦理形式：(本為期末學務會議提案，提前於 11 月份提案)

- A. 使用高一二各班教室。除外：高一四班幼保二班需搭棚於校門口。費用 $450 \times 6 = 2700$ 元，由學務處預算支付。
- B. 使用操場。每班二棚。費用 $900 \times 18 = 16200$ 元，須由各班兌換點卷及盈餘中扣除。
- C. 使用各自班級辦理。為求環保不搭棚架。
- D. 109 學年度園遊會停辦乙次。原因：_____

決議：

- 一、表決同意於 110 年 5 月 8 日(六)舉辦園遊會。
- 二、表決通過不允許外來攤商入校。
- 三、表決通過 109 學年度園遊會辦理形式以 A 方案進行。
- 四、是否使用園遊券由學務處另行規劃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

附件 1

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實施計畫

109.10.28 一百零九學年度行政會議訂定

壹、依據：

- 1、依教育部國教署中華民國 109 年 10 月 15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90122640 號函指示辦理。
- 2、依教育部中華民國 109 年 09 月 15 日臺授教國部字第 1090098254B 號函頒「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實施要點」，特訂定本計畫。

貳、本計畫工作項目

一、建立預防機制

- (一) 建置三級輔導策略
- (二) 建置中途離校學生預警機制
- (三) 成立中途離校學生輔導小組
- (四) 規畫多元輔導教育措施，提供適性教育課程

二、建立通報與追蹤輔導機制

- (一) 進行通報作業流程
- (二) 啟動追蹤輔導機制

參、實施對象

一、預警對象：

- (一) 當日未到校上課且經連繫無著，無法確定原因之學生
- (二) 中途離校復學之學生（追蹤輔導至穩定就學）。
- (三) 學習狀況不佳之學生。
- (四) 家庭經濟困難或遭遇重大事件之學生。
- (五) 長期缺課通報之學生。

二、中途離校學生通報對象：

- (一) 未經請假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 3 日以上之學生。
- (二) 學籍管理辦法第十七條第一項之休學學生。

三、長期缺課學生通報對象：

- (一) 日間部：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二十六條規定，全學期缺課節

數達修習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四十二節之學生。

- (二) 進修部：指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二十二條規定，全學期缺課節數達修習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三十六節之學生。

四、轉學學生通報對象：

指學籍管理辦法第十六條所定，由原學校發給轉學證明書之學生。

肆、實施方式

學校設置跨處室中途離校學生輔導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定期召開相關追蹤輔導會議，評估學生狀況及需要，依下列階段實施適當之輔導策略：

一、預防階段

- (一) 掌握每日到校學生人數與缺(曠)課情形，並針對缺(曠)課學生進行聯繫、通知與追蹤。
- (二) 學校於規劃課程計畫時，應同時考量學生學習與興趣、性向、能力及需求，於校定課程納入多元彈性之學習內容，提供學生適性修習，並提高學生穩定就學意願。
- (三) 提供學生多元、適性課程或職業試探，協助其適性發展，以強化學生穩定就學。
- (四) 學校針對個別學生學習問題或其他特殊需求，運用各種資源，進行差異化教學或補救教學，協助學生有效學習。
- (五) 評估學生確有轉銜學制或轉學需求者，由學校提出輔導紀錄，協助輔導就讀進修部、實用技能學程、建教合作班或其他學制，或送適性學習社區適性轉學委員會協助學生辦理適性轉學。
- (六) 針對學生需求，運用相關網絡資源(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家庭教育中心、勞政、衛政、社政、警政、民間團體及醫療資源等)，共同協助學生穩定就學。

二、處理階段

依學生請假規則、缺(曠)課、臨時外出管理等相關規範辦理，並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中途離校輔導機制處理流程」(附件1)，啟動學校處理程序。

- (一) 針對無故缺(曠)課學生進行追蹤與掌握。
- (二) 實施休、轉學學生之適性輔導、追蹤及資源轉介。
- (三) 針對學生個別因素實施輔導與持續追蹤，視需要轉介相關單位進行適性輔導與協助。

(四) 未經請假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3日以上、休學或轉學之學生，學校應即填寫中途離校學生通報紀錄表及採取下列積極處理措施：

- 1、未經請假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3日以上之學生，積極協助學生返校就學，必要時依據個案類型偕同學生家長洽請警察機關進行協助。
- 2、辦理休學之學生，應了解與掌握學生休學原因，定期追蹤輔導，並提供復學相關資訊。
- 3、辦理轉學之學生，由轉出學校負責追蹤輔導，主動掌握學生情形並協助就學。
- 4、學生中途離校原因發生(含休學)或復學後，應於3日內完成通報或結案作業。

(五) 應每月定期檢視中途離校學生通報系統，掌握通報人數及學生現況。

三、追蹤階段

(一) 檢討個案發生原因與未來防範。

(二) 關懷個案學生定期追蹤輔導與協助。

(三) 針對個案處理流程檢討與改進。

(四) 每學期至少2次定期追蹤輔導通報學生，並線上詳載學生追蹤紀錄表，依學生需要引進跨網絡單位(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家庭教育中心、教育部青年發展署、社政、衛政、警政、勞政)或民間團體資源等，提供多元適性輔導與相關資源介入。

(五) 針對有意願復學學生，積極主動聯繫、協助辦理復學相關事宜。

(六) 學生如有就業需求，同意將資料提供勞動部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須請學生簽署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學校應妥善保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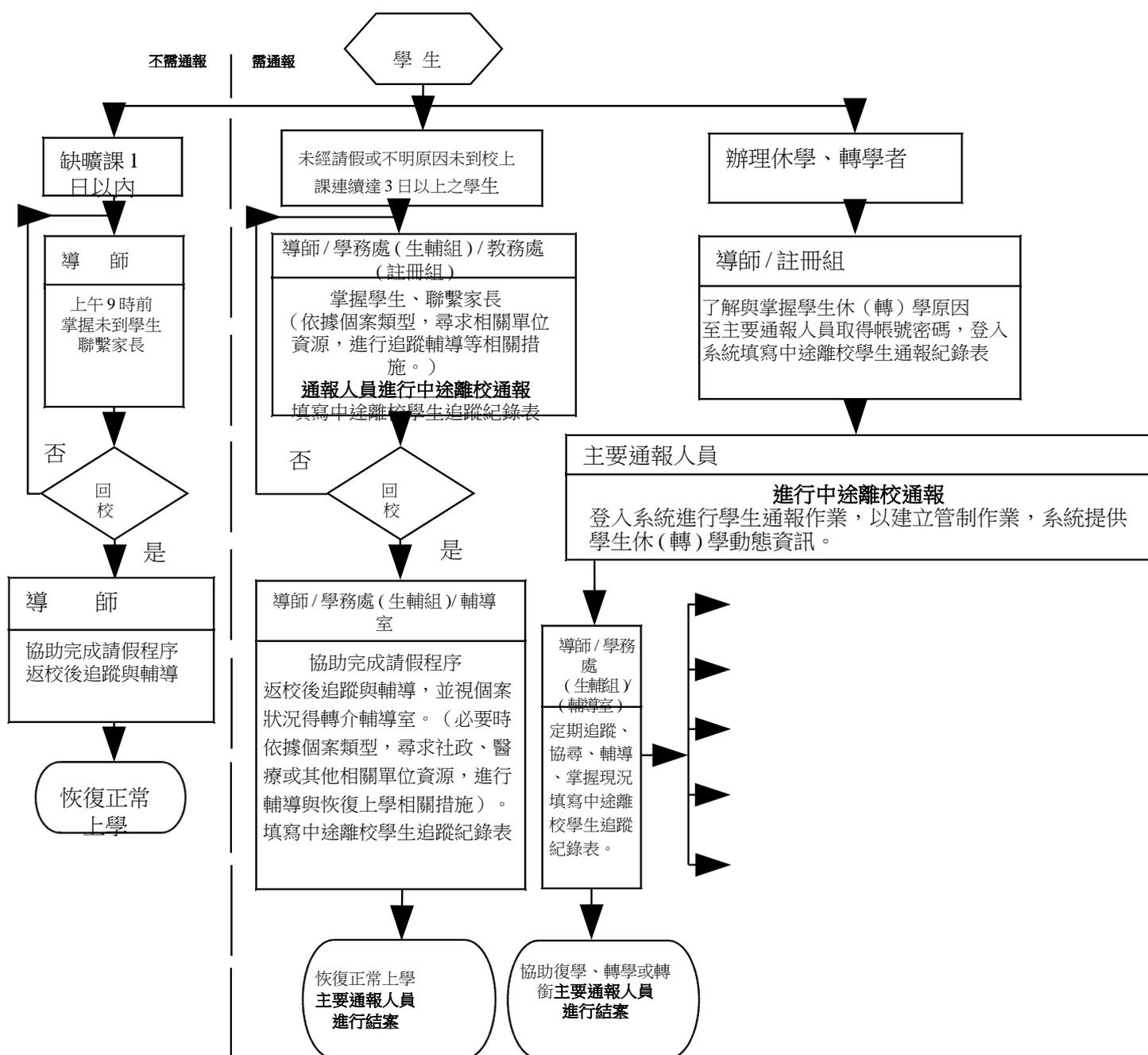
伍、學校應視個案類型訂定具體輔導措施，連結網絡資源，共同協助學生穩定就學或提供相關資源予以協助。

陸、本計畫所定中途離校學生通報、追蹤及復學輔導之期間，自通報之日起，至學生成年止。

柒、學校依辦理情形進行績效考評，並給予適當之獎勵與輔導，以增進推動成效。

捌、本計畫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呈校長核定日起實施，修正時亦同。

高級中等學校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處理流程



◎ 中途離校原因類型建議處理方式：

1. 個人因素（因健康狀況、精神或心理疾病、生活作息不規律、物質濫用、藥物濫用等）
-- 轉介醫療機構。
2. 家庭因素（因經濟因素、家庭發生重大變故、受家長職業或不良生活習性影響、家長或監護人虐待或傷害、須照顧家人、親屬失和、居家交通不便、家庭功能不彰等）-- 協請相關社政單位提供協助。
3. 學校因素（因對學校課程、生活無興趣、缺曠課過多、觸犯校規過多、課業壓力、學習落後、師生關係、同儕關係、校園霸凌等）-- 輔導小組提供輔導機制。
4. 社會因素（受同儕、朋友影響、加入幫派或不良青少年組織、流連、沉迷網咖或其他不當場所等）-- 校安通報與警察及相關機關協助。
5. 其他因素

附件 2

109 學年度家長委員名單

個人資料已隱匿

附件 3

教育部 109 年「學生英語能力評量」抽測名單：

個人資料已隱匿

學生請假管理系統 含公假模組

簽核關卡優質管理，即時掌握簽核進度。

省時 省力 省紙

班級	普通二甲	學號	417012	姓名	陳同學	座號	12
假單維護							
假別	事假	申請時間	2020/08/18 14:12:22				
請假日期	2020/08/17(一) 早 1 2 3 4 午 5 6 7 8						
請假事由	家裡有事						
簽核	<input type="radio"/> 通過 <input type="radio"/> 不通過 <input type="radio"/> 退單						
簽核說明	<input type="text"/>						
存檔		離開					
簽核關卡							
簽核關卡	簽核狀態	簽核說明	簽核人	簽核時間			
導師							
生輔組長							
相關假單							
申請時間	假別	請假日期	請假事由	申請結果	附件		
2020/08/18 14:10:47	事假	2020/08/14(五) 早 1 2 3 4 午 5 6 7 8	家裡有事	通過			

私立亞昕高級中學 學生公假申請單

班別	座號	姓名	請假事由	起迄日期	導師
				自 月 日 時 起 至 月 日 時 止	
				自 月 日 時 起 至 月 日 時 止	
				自 月 日 時 起 至 月 日 時 止	
				自 月 日 時 起 至 月 日 時 止	
				自 月 日 時 起 至 月 日 時 止	
				自 月 日 時 起 至 月 日 時 止	
				自 月 日 時 起 至 月 日 時 止	
				自 月 日 時 起 至 月 日 時 止	
				自 月 日 時 起 至 月 日 時 止	
申請人	承辦人員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校長	

系統介紹

-設定簽核人員-

依學校請假流程設定簽核人員，設定導師代理人，亦可隨時關閉代理人權限。

-連結德行系統-

簽核完成的學生假單即進入德行管理系統，與校務行政無縫接軌。

-解決歸檔問題-

學生假單無紙化，解決資料歸檔保存問題，省紙不占空間。

學生請假管理系統

-結合缺曠紀錄-

學生出席狀況一目了然，不怕忘記請假。

-篩選請假黑名單-

搜尋請假節數大於條件的學生，快速建立限制名單，並顯示累計節數。

-設定請假參數-

設定可請假期限、填寫請假注意事項；可否撤單、銷單或退單，退單重送期限。

公假模組

-申請循環公假-

在自行設定的日期區間內為學生申請循環公假，不須分為多筆假單。

-匯入學生名單-

Excel檔貼上即可匯入公假名單，不同年級、科別、班級的學生一次完成申請。



亞昕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www.assota.com.tw

服務據點 ●台北 ●台中(總公司)

☎ 04-23710633 ☎ 04-23713685 📍 台中市忠明南路270號12樓之2

附件 5

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109 學年度校慶運動大會實施計劃

一、目的：為提倡全民體育運動增進師生間情感交流，同仁間情感，並加強學生體能活動，及發揮團隊精神。

二、主辦案位：學務處體育組主辦，相關處室協辦。

三、參加資格：(1)凡本校學生含補校，均可代表班級參加比賽。

(2)凡本校教職員工，均可代表各處室參加比賽

四、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0月28日(星期三)截止，請將報名表(如附件)送至體育組。

五、大會日期：109年12月11日(星期五)，大會預賽為11月18日下午13:00(星期三)開始。

六、經費：由本校相關經費項目支付。

七、比賽地點：本校運動場。

八、競賽項目：

(一)高男組

(1)100公尺 (2)200公尺 (3)400公尺 (4)1500公尺

(5)400公尺接力(分年級，每班四人) (6)跳遠

(7)班別1200公尺大隊接力共12人(例：一甲、二甲、三甲為一隊，每班至少3人，每人跑100公尺)

(二)高女組：

(1)100公尺 (2)200公尺 (3)400公尺 (4)800公尺

(5)400公尺(分年級，每班四人) (6)跳遠

(7)女子1200公尺大隊接力(分年級進行，每班12人參加)

九、比賽規定：

1. 個人單項採用自由報名，每項每班1~2名，**每人最多參加二項【不包括接力項目】**，經註冊報名後不得無故棄權，棄權者需進行勞動服務兩次。

2. 接力比賽，每班每項以參加一隊為限。

3. 班級男生人數不足，個人項目得擇項報名，但仍以至多參加兩項為上限。

十、競賽計分：

(一)個人單項依年級別錄取優勝六名，其成績得列入班上總成績，按7、5、4、3、2、1給分計算。

(二)趣味競賽---由高一、高二、高三同學參加，「三人四腳」及「火車快飛」兩項目，每班選手須男女混合參加競賽並以未參加個人項目者為優先。

(三)趣味競賽以及男子科別大隊接力賽不列入田徑總錦標記分。

十一、獎勵：

(一)個人單項競賽優勝前三名頒發獎狀及獎牌一面，第四名至第六名頒發獎狀，以資鼓勵

(二)大隊接力賽，依男女年級別團體優勝前三名頒發錦旗一面(3X3+3=12)。

(三)趣味競賽依年級各取兩項總和前四名頒發錦旗一面(4X3=12)。

(四)精神錦標團體優勝隊前五名頒發錦旗一面(5)。

(五)田徑總錦標分成高男組及高女組，各取前三名頒發給錦旗一面(3X2=6)。

十二、注意事項：

- 選手一律穿著本校冬夏季運動服、運動鞋。
- 各項比賽秩序及時間表內均有明確規定，若大會臨時變更時則以現場報告為主。
- 運動員應於比賽前十分鐘到檢錄處等候點名，逾時以棄權論，並扣班上精神分數。
- 運動員應於點名後由大會工作人員或檢錄員整隊帶入比賽後，須立即出場外，不在場內逗留，否則扣秩序分數。
- 選手不得陪跑，否則取消比賽權或比賽成績。
- **選手一律禁止穿釘鞋比賽以防危險傷人。(除跳遠、一百及二百公尺外)**

十三、精神錦標評分辦法：1.檢錄報到情況10% 2.啦啦隊加油10%

3.運動精神20% 4.禮貌整潔20%

5.團體集合30% (含運動員點名，整隊速度)

十四、競賽規則以國際田徑協會所頒佈之最新訂定規則辦理。

十五、領隊會議及裁判會議時間訂於運動會前，12月9日週會時間舉行領隊會議。

十六、大會聘有審判委員及精神比賽評審委員評定相關成績。

十七、本規定經籌備委員會會議通過且經校長核示後實施。

附件 6

國立斗六家商 109 學年度運動會報名表

男子組

班級：

項目	姓名	姓名	後補	
100 公尺	1	2		
200 公尺	3	4		
400 公尺	5	6		
1500 公尺	7	8		
跳遠	9	10		
400 公尺接力				
1200M 科接 (每班 3-4 人)				

女子組

100 公尺	11	12		
200 公尺	13	14		
400 公尺	15	16		
800 公尺	17	18		
跳遠	19	20		
400 公尺接力				
1200M 大隊接力 (12 人)				
志 工				



比賽及志工報名請掃 QR CODE

(開放報名時間為 10/26-10/30) 導師簽名：

附件 7

國立斗六家商 109 學年度全校運動會服務志工遴選辦法

- 一、目的：為協助運動會各項比賽之進行。
- 二、名額：20 名（原則上每班至多遴選二名）。
- 三、資格：以無參加運動會個人項目及接力項目者為優先。
- 四、工作：協助發放比賽之各項器材、成績登錄、場地整理及其它交辦事項。
- 五、福利：登記嘉獎一次，並發給服務獎狀一紙。
- 六、結果：由體育組諮詢各班體育老師後，整理名單選出 20 人公告於體育組公佈欄。

附件 8

109 學年度國立斗六家商 82 週年校慶運動會趣味競賽比賽辦法

請注意

- *班上每一位同學至少須參加一項比賽或趣味競賽(健康理由不允許者或有特殊考量因素者除外)
- *趣味競賽以未參加個人項目的同學優先，各項分組中女生至少一人。
- *本校各班男女生比例差異極大，為求競賽公平，分組時應以男女混合為宜。
- *若班上男生人數不足時，得以女生替代剩餘缺額。

同心協力-----三人四腳(男女各半，共 21 人)

- (1)三人為一組(各組男生至多 1 人)並著裝完成後始能出發。
- (2)比賽行進中不得將人抬起或將褲管拉起，參賽者雙手須搭肩或拉在褲頭位置。
- (3)比賽距離來回 60m，參賽者必須一同繞過圓錐筒後折返於出發預備區內與下一組人員進行交接，其它人員須待在準備區線後方。
- (4)換裝過程僅能由上下組組員進行，非當次下場人員不得入場協助。
※如有以上犯規動作，犯規一次加計五秒時間。

同心協力-----火車快飛(男女各半，共 20 人)

比賽規則：

- (1)男女混合四人為一組排成一行，前後兩人面向前方；中間兩人面向後方。
第一組出發後繞過三角錐，然後將竹竿傳給第二組，並排到隊伍最後方
- (2)每組出發前，“四人皆須雙手各握左右側之竹竿且排列整齊”才可出發。
- (3)中途不可掉竿或將人抬起；比賽隊伍僅能直行不得橫斜著跑。
- (4)比賽距離來回 40m，參賽者必須一同繞過圓錐筒後折返於出發預備區內與下一組人員進行交接，其它人員須待在準備區線後方。
- (5)換裝過程僅能由上下組組員進行，非當次下場人員不得入場協助。
※如有以上犯規動作，犯規一次加計 5 秒時間。
- (6)同組中如有男生則應分配於中間位置。

評分及獎勵：

1. 競賽採分級制，分為高一、高二、高三進行比賽。
2. 以計時賽方式，時間最少者為勝。
3. 兩項活動時間總和最少者為優勝，各年級取前四名頒發錦旗一面。

承辦人

學務主任

人事主任

校長

附件 9

109 學年度國立斗六家商 82 週年校慶運動會進場實施方式

- 一、目的：活化校慶運動會進場氣氛。
- 二、參加對象：本校全體同學(高一高二參加、高三同學自由報名參加)。
- 三、活動主題：以舞蹈、有氧運動、健康操、短劇... 等方式進行，唯不牽涉政治議題及任何與運動會無關之議題的表演呈現。
- 四、活動方式：1. 於校慶運動會進場時間進行表演，每班進場及表演時間為 90 秒鐘
2. 表演服裝以本校運動服為主。
- 五、注意事項：進場表演除了行進進場外，應於司令台前進行表演後繼續行軍進入各班級開幕指定位置準備。
- 六、其他：如有任何疑問，請洽體育組詢問。

回 條

(請於 **11 月 20 日**以前將進場音樂及介紹詞送交體育組)

班級： 康樂股長：

表演主題：

高三進場介紹詞：

導師簽名：

附件 10

運動會比賽---班級注意事項

選手報名後應儘早投入練習，避免比賽前夕過於集中訓練。

訓練需要時間，身體接受訓練後的恢復更需要時間。專業選手在平時加強訓練量，在比賽前一個禮拜會給身體適當休息以避免受傷發生。

1. 僅允許 100M、200M 及跳遠項目可穿釘鞋，其他競賽項目穿釘鞋者應取消比賽資格。
2. 女子 800M 以 200M 第一道起跑線旁長斜線起跑，起跑後即可搶跑道。
3. 400 公尺接力因使用 400M 比賽起跑線，因此不得搶跑道。
4. 大隊接力第四棒在彎道進入直道（經過跑道上綠線後）才可以搶跑道。
5. 1500M 比賽，起點位於鉛球場旁，採不分道跑。
6. 比賽合格標準 跳遠 男子組 4.8M 女生組 3.6M
7. 選手若田賽與競賽時間衝突時，應先至田賽場報到並申請延後比賽。但選手應於田賽資格賽結束前回到場地並完成資格賽。
8. 接力跑前四棒分道跑，傳接人員完成接力後應停留在原跑道待其他跑道完成接力後才能向外圈穿越跑道離場（若干擾他隊接力者，取消資格）。大隊接力第四棒以後不分道跑，傳接人員完成接力後應盡速離場。後方接跑人員應隨時注意跑道狀況，以免撞上前方已完成傳接人員。